

委 託 書

茲委託【

(檢驗維護業名稱)】

維護本用電場所用電設備安全，暨依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及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管理規則規定對經管之用電設備定期檢驗填報紀錄，並代為向 貴單位辦理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事宜暨代領（代收）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執照。

此致

臺中市政府

立切結人

用電場所名稱：

(蓋章)

負責人（代表人）：

(蓋章)

用電場所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